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河南省财政厅
中共河南省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

关于积极做好 2025 年秋收及秋季作物 理赔工作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县（市、区）农业农村局、财政局、金融监管分局、地方金融主管部门，航空港区财政金融局、社会事业局，各银行、农业保险承保机构：

当前，我省秋作物已进入收获关键期，持续阴雨天气给农业生产带来不利影响。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在河南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切实发挥好农业保险灾害“减震器”和社会“稳定器”的功能作用，有效应对持续连阴雨天气影响，全力抓好秋收秋种服务保障，夯实明年夏粮生产基础，按照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要求，现将做好 2025 年秋收及秋作物理赔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构建协同联动服务机制。各级财政、农业农村、地方金融、金融监管部门和各金融机构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深刻认识做好当前“三秋”工作的特殊重要性和现实紧迫性，强化时效管控，建立全流程快速响应机制。财

政部门要加快保费补贴资金审核拨付进度，及时将保费补贴资金拨付到位；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应按照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建立相应的农业生产防汛抗旱应急领导小组，积极组织农户、机械开展排涝、抢收、烘干等防灾减灾工作；各级金融监管部门应加强业务监管，督导各金融保险机构扎实做好秋粮理赔工作，指导银行机构用足用好无还本续贷政策，针对因灾暂时还款困难的农户或经营主体，指导银行机构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用足用好无还本续贷政策，不盲目抽贷、压贷、断贷；各级地方金融部门要发挥统筹协调作用，推动相关金融机构做好秋粮理赔工作，加大对秋粮收购、农机升级改造、冬小麦播种等秋收秋种信贷支持。

二、强化质效管控，构建精准高效理赔体系。各农业保险承保机构要强化精准时效管控，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在查勘定损环节，严格依据作物实际受损情况、保险条款约定，科学定损、足额赔付，切实做到定损到户、理赔到户，不得平均赔付、协议赔付，严禁拖赔、惜赔、拒赔；要统筹协调、跨区域调动人员、车辆和设备，积极应用无人机、卫星遥感等新技术、新手段提高查灾核灾效率和准确度、可信度；要畅通理赔绿色通道、提高理赔效率，应赔尽赔、早赔快赔、合理预赔，对已达成赔偿协议的，应在 10 日内将赔款足额支付给被保险人；要建立逐级督导制度，组织开展对分支机构的理赔进展的督导，重点督导合规及纠纷处理情况。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组织本地符合条件的农业技术专家协助承保机构做好受损秋粮保险理赔技术指导，加快提

供专业科学的鉴定报告，加快查勘定损进度。

三、紧盯跟踪督导，确保秋粮理赔稳定有序。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充分发挥基层干部贴近一线、熟悉一线的优势，做好农业保险政策宣讲解读，公开理赔政策、理赔流程和理赔结果。各级金融监管部门应加强工作调度和现场督导，对组织领导不力、工作方法不当、理赔服务不到位、进度慢效果差的承保公司要及时约谈、限期整改，提升秋粮理赔工作质效；各相关部门不得参与农业保险具体经营，不得干预保险公司正常承保理赔，不得要求保险公司无灾赔付。各承保机构要做好灾后理赔数据统计报送工作，省级承保机构于10月10日起至秋粮理赔结束，每日向省农业农村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报送《河南省秋粮理赔情况统计表》。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河南省财政厅



中共河南省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

办公室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河南监管局

2025年10月11日